附件1

“椰语堂杯”2020海南省第五届旅游商品大赛

暨参选2020中国特色旅游商品大赛

评选活动方案

一、活动名称

“椰语堂杯”2020海南省第五届旅游商品大赛暨参选2020中国特色旅游商品大赛评选活动

二、活动主题

挖掘地方特色产品、促进大众旅游消费

三、组织机构：

（一）指导单位：海南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

（二）主办单位：海南省旅游商品与装备协会

（三）支持单位：海南省旅游协会、海南省酒店与餐饮行

业协会、海南省旅游景区协会

（四）大赛评审：邀请国内、省内知名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

四、奖项设置

共设奖项60个，其中金奖10个、银奖20个、铜奖30个。获奖作品由主办方颁发奖金、奖杯及证书。

大赛获奖作品奖金为：金奖3000元，银奖2000元，铜奖1000元。以上奖金均为税前，由获奖者本人按照国家相关法规交纳税金。

五、参评作品范围及要求

（一）参评作品范围要求

1、作品必须具备实用性、创新性和市场性，能体现海南本土要素和文化特征的**旅游休闲食品和方便食品类、旅游茶品类、旅游冲调品和水饮品类、旅游酒类、旅游调味品类、旅游服饰和家居纺织品类、旅游箱包类、旅游鞋帽类、旅游电子和电器类、旅游文化日用陶瓷和玻璃类、旅游文化日用金属品和石质品类、旅游文化日用合成品类、旅游文化日用竹木品和香品类、旅游一次性用品类、旅游美妆护肤和个护清洁类、旅游个人装备和体育用品类、旅游首饰类、旅游玩具和趣味园艺工具类、旅游工艺品类、旅游纪念品和文具类**等实物作品。

2、参赛作品必须具有自主品牌，即由国家商标局核发的注册商标。

3、参赛作品应具备产业化、市场化、商品化的转化功能，且须是已经在市场上进行销售了的产品，具有一定的推广和开发价值。

（二）参赛主体要求

1、凡从事旅游商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事业单位，符合大赛参赛条件的均可以向海南省旅游商品与装备协会报名参赛。

2、参赛旅游作品要求主题突出，设计独特，造型新颖，便于携带，具备地域特色，且有实用性、艺术性、观赏性、珍藏性、创新性。零售价不超过5万元，重量不超过10公斤，体积不宜过大。同一材质、工艺的商品可合并成一项参评。

3、参评作品不得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作品的知识产权属于创作者。活动主办方对参评作品拥有展示和在公众媒体上宣传的权利。

4、此项活动不收取参评单位或个人的评审费用、媒体宣传费用。参评作品的制作费由参评者自行负担。

5、对评选过程中弄虚作假者，一律取消评选资格，并向社会公示。

6、已经在历届国赛及省赛中获奖的商品不得再次参加本次大赛。

六、参赛材料申报

（一）参赛报名

参赛单位和个人按照大赛通知要求到海南省旅游商品与装备协会报名，办理参赛手续。

（二）申报材料要求

1、参评单位或个人须详细填写申报表（注：所有报名材料需纸质及电子版各一份）。单位参评的加盖公章，个人参评者亲自签名。

2、填写参评作品说明。说明文字要求精练，要点清晰，说明作品的设计构想及创意，字数不超过120字。内容包括：产品名称、制作工艺、历史渊源、文化意义、是否参加其他活动及获奖等情况。

3、参评作品需拍成照片，照片格式为“.jpg”（附图片名称），综合评审时需要提交参赛作品实物。

4、参评作品为专利商品的需提交专利证书复印件。

（三）提交方式

大赛作品征集部（设在海南省旅游商品与装备协会）：

联系人：廖小平、周思伶

联系电话：0898-32859901，18689886161

E-mail：hainanlysx@126.com

七、评选活动安排

（一）活动准备

制定具体活动方案，明确评选范围和标准，完成其他相关准备事项，报送指导单位。

（二）信息发布

2020年5月27日召开新闻发布会，宣布评选活动正式启动。通过国内及省内多家媒体，对本次活动的背景目的、评选范围、评选标准进行宣传推广。

（三）作品征集

从新闻发布会后即进入参赛作品征集阶段。征集的时间截止2020年8月25日。

（四）作品评选

2020年8月28日-8月30日安排进行大赛评审。

1.初评：由领导小组组织专家组进行初选评审，产生本届设定的各相关奖项。

2.综评：综合评审胜出并已对外公示的各奖项送领导小组审核后，予以正式认定。

（五）获奖作品揭晓及颁奖

获奖作品揭晓及颁奖。初步拟定2020年8月31日举行颁奖仪式，对获奖单位颁发荣誉证书、奖牌和奖金。

（六）宣传推广

1、获奖作品入选“2020海南省特色旅游商品”汇编手册。

2、推荐获奖作品参加“2020中国特色旅游商品大赛”。

3、推荐获奖实物作品进入“海南礼物”销售平台。

4、获奖作品将通过协会战略合作主流媒体，网络媒体等进行专题报道，新浪网专题直播，海南省广播电视总台专题点评报道。

八、媒体支持

组委会将在阳光海南网（http://lwt.hainan.gov.cn/）及本协会微信公众号中为本次活动提供网上展示平台，以提升活动的参与程度和影响力。此外本次大赛还将邀请：人民网海南视窗、新华网海南频道、中新社中新网、经济日报、中国旅游报、第一旅游网、中国青年报、中华工商时报、海南日报、海南电视台、海口日报、海口电视台、南国都市报、海南特区报、国际旅游岛商报、南海网、海南在线、新浪网、搜狐网、今日头条、爱奇艺海南、抖音、腾讯等媒体参与大赛的宣传、报道及推广。